

江宁区殡仪馆新馆建设项目跟踪审计服务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XZP2024080500257)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南京市江宁区

一、招标条件

本江宁区殡仪馆新馆建设项目跟踪审计服务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 招标人为南京市江宁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规划总建筑面积约15037平方米。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江宁区殡仪馆新馆建设项目跟踪审计服务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江宁区殡仪馆新馆建设项目跟踪审计服务:

1. 满足以下必要条件: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 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的会计报表)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书)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一个月份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 (5)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 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符合并提供承诺书)
- (6) 项目负责人: 具有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旧版为国家注册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复印件加盖公章)
- (7)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无。

2. 拒绝下述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1) 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 凡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本项目不 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4-08-05 17:00到2024-08-12 17:00

获取方式：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委托代理人持以下资料获取招标文件（售价：现金500元人民币，售后不退）：①个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②报名单位介绍信原件（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并详细写明联系人、联系电话、电子邮箱；③获取地址：南京建宁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南京市江宁区湖山路799号9栋2楼）。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08-26 14:30

递交方式：书面纸质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08-26 14:30

开标地点：南京市江宁区湖山路799号9栋2楼开/评标室

七、其他

1. 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2. 本次招标公告发布媒介：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南京市江宁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南京市江宁区德邦路12号
联 系 人：/
电 话：/
电 子 邮 件：/

招 标 代 理 机 构：南京建宁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南京市江宁区湖山路799号9栋2楼
联 系 人：左扬娟
电 话：025-52167181
电 子 邮 件：/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左扬娟（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